

广水市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水市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3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BGS-202403ZC-026001

2、采购计划备案号：421381-2024-00058

3、项目名称：广水市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采购项目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80.00万元

6、最高限价：80.00万元

7、采购需求：

完成背景研究、现状问题、研究目标、规划策略、行动方案、项目库等工作，形成“分析背景—找问题—提路径—定目标—明任务—定项目”的工作路径，结合现状分项，提出2025年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数据，汇总数据与图件，形成《广水市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研究报告》。研究报告成果以ppt形式，包含“双集中”指标表、绿色低碳建设评价指标表等。（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180日历天。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1、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13、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为：15%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联合体成员单位不超过2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月21日24:00止（北京时间）。

2、地点：湖北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3、方式：

3.1、本项目采用新交易系统进行全流程运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hbbidcloud.com/>，下同），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人指南—交易主体注册指南》）或电子营业执照（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公告—《关于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服务上线试运行的通知》—附件《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营业执照服务操作手册》<http://www.hbbidcloud.cn/guangshui/tzgg/20230808/1c520073-bcaf-4e3f-97c7-2773668e3cdb.html>），登录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云平台网站，进行注册登记。

3.2、完成注册登记后，通过互联网使用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标段免费下载磋商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磋商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

3.3、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3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上递交（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开启：

1、截止时间：2024年3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上开标（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和质疑，提出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法人代表签字、单位公章），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2、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www.hbbidcloud.com）、湖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ubei.gov.cn/>）、广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guangshui.gov.cn/>）上发布。

3、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

3.1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3.2、为支持扶持中小微企业及推进“政采贷”政策落实，根据《湖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方案》和《广水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的通知》要求，中小微企业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到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申请路径为“湖北政府采购网 -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 - 随州市广水市融资平台（<http://111.47.173.88:999/guangshui/>）” - 供应商登录，登录后在“待选择采购订单列表”处选择需融资的采购合同，填写融资申请信息。

3.3支持中小微企业利用政府采购合同开展线上融资，鼓励金融机构实行无担保、无抵押贷款，并给与20%利率优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利率不高于同期基准利率。目前广水市已开通“政采贷”业务的银行有8家，联系方式如下：

邮储银行：张沛15072991618

广水工行：应菓15271336966

广水建行：程翔13647293898

广水农行：王钧13886851003

湖北银行：卢婉18771370520

广水中行：周友运18972997268

广水农商行：王大伟15997890566

楚农商村镇银行：姚政同18307221676

4、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

地 址：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四贤路15号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方式：0722-62325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水市逸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水市三环路36号三楼

联系人：袁女士

联系方式：0722-628678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女士

电 话：0722-6286785